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A Precisio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億和精密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財務業績

億和精密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	3,454,977	2,655,715
銷售成本	5	(2,549,519)	(2,015,939)
毛利		905,458	639,776
其他收益		8,349	7,496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904)	17,803
分銷成本	5	(163,931)	(139,150)
一般及行政費用	5	(404,495)	(432,296)
經營利潤		344,477	93,629
財務收益	6	23,287	10,418
財務費用	6	(35,538)	(28,71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911)	(3,072)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		329,315	72,259
所得稅費用	7	(42,544)	(12,784)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年度利潤		286,771	59,475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期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折算差額		(2,169)	12,246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284,602	71,721
本年度利潤歸屬於：			
— 本公司所有者		277,125	55,427
— 非控制性權益		9,646	4,048
		286,771	59,475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歸屬於：			
— 本公司所有者		276,585	66,053
— 非控制性權益		8,017	5,668
		284,602	71,721
年內的每股盈利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每股港仙)			
— 基本	8	16.5	3.3
— 稀釋	8	15.7	3.2
股利	9	84,321	16,630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913,652	1,883,09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3,940	167,500
商譽		2,545	2,545
對聯營公司之投資		14,927	17,8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96,009	141,97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2	3,17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197	–
		<u>2,219,443</u>	<u>2,212,981</u>
流動資產			
存貨		425,491	309,935
應收賬款	10	707,782	552,603
應收貸款及利息	11	138,720	135,83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2	1,58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26,139	120,98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9,979	12,205
短期銀行存款		162,258	50,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9,428	953,426
		<u>2,581,384</u>	<u>2,135,863</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613,051	514,3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28,658	228,647
銀行借款		861,919	653,393
融資租賃負債		48,519	52,344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097	26,167
		<u>1,771,244</u>	<u>1,474,868</u>
流動資產淨值		<u>810,140</u>	<u>660,99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029,583</u>	<u>2,873,976</u>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546,127	586,379
融資租賃負債	51,072	95,6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518	22,008
	<u>618,717</u>	<u>704,025</u>
資產淨值	<u>2,410,866</u>	<u>2,169,951</u>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8,334	167,977
儲備		
— 擬派末期股利	47,340	8,567
— 其他	2,119,481	1,925,713
	<u>2,335,155</u>	<u>2,102,257</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性權益	<u>75,711</u>	<u>67,694</u>
總權益	<u>2,410,866</u>	<u>2,169,951</u>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1)設計及製造金屬沖壓及塑膠注塑模具，(2)製造金屬沖壓及塑膠注塑零部件及車床加工零部件，及(3)(透過一家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於中國大陸從事小額貸款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依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開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港幣(「港幣」)呈列。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刊發。

2. 會計政策

除另有說明者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呈報之每個年度，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及詮釋

以下為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財政年度首度採納但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編製並無重大影響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32(修改)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36(修改)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及 香港會計準則27	投資實體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21	徵稅

(b) 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為已頒佈且與本集團相關，但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其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16及 香港會計準則38(修改)	澄清折舊和攤銷之可接納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7(修改)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	客戶合約收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之可能影響，但尚無法確定是否會對其呈報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生效時採納應用。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之報告與提供予最高營運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最高營運決策者已被統一認定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等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申報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彼等以產品分類考慮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分為三大業務分部：

- (i) 設計及製造金屬沖壓模具，以及製造金屬沖壓零部件及車床加工零部件(「金屬沖壓」)；
- (ii) 設計及製造塑膠注塑模具，以及製造塑膠注塑零部件(「塑膠注塑」)；及
- (iii) 中國大陸小額貸款業務(「小額貸款」)。

最高營運決策者根據計算除利息及稅項前已調整盈利以評估經營分部業績。提供予最高營運決策者之資料乃按與用於合併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算。

各分部間之銷售乃按與公允交易所適用之相若條款進行。

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金屬沖壓 港幣千元	塑膠注塑 港幣千元	小額貸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金屬沖壓 港幣千元	塑膠注塑 港幣千元	小額貸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毛額總值	2,173,532	2,041,601	33,247	4,248,380	1,851,831	1,400,610	24,239	3,276,680
分部間收入	(421,468)	(371,935)	-	(793,403)	(322,789)	(298,176)	-	(620,965)
收入	<u>1,752,064</u>	<u>1,669,666</u>	<u>33,247</u>	<u>3,454,977</u>	<u>1,529,042</u>	<u>1,102,434</u>	<u>24,239</u>	<u>2,655,715</u>
分部業績	<u>164,986</u>	<u>162,358</u>	<u>20,872</u>	<u>348,216</u>	<u>44,769</u>	<u>31,477</u>	<u>15,011</u>	<u>91,257</u>
未分配(開支)/收入淨額				(3,739)				2,372
財務收益				23,287				10,418
財務費用				(35,538)				(28,71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911)				(3,072)
扣除所得稅前利潤				329,315				72,259
所得稅費用				(42,544)				(12,784)
年度利潤				<u>286,771</u>				<u>59,475</u>
折舊	<u>158,728</u>	<u>70,018</u>	<u>552</u>	<u>229,298</u>	<u>135,140</u>	<u>60,182</u>	<u>45</u>	<u>195,367</u>
攤銷	<u>3,565</u>	<u>255</u>	<u>-</u>	<u>3,820</u>	<u>2,711</u>	<u>223</u>	<u>-</u>	<u>2,934</u>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分配(開支)/收入淨額代表企業(開支)/收入。

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金屬沖壓 港幣千元	塑膠注塑 港幣千元	小額貸款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金屬沖壓 港幣千元	塑膠注塑 港幣千元	小額貸款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資產	<u>2,821,210</u>	<u>1,814,646</u>	<u>157,176</u>	<u>7,795</u>	<u>4,800,827</u>	<u>2,714,347</u>	<u>1,489,145</u>	<u>142,250</u>	<u>3,102</u>	<u>4,348,844</u>
負債	<u>112,178</u>	<u>706,930</u>	<u>1,625</u>	<u>1,569,228</u>	<u>2,389,961</u>	<u>100,886</u>	<u>611,661</u>	<u>823</u>	<u>1,465,523</u>	<u>2,178,893</u>
資本開支	<u>239,017</u>	<u>26,802</u>	<u>1,694</u>	<u>-</u>	<u>267,513</u>	<u>313,190</u>	<u>58,637</u>	<u>2,291</u>	<u>-</u>	<u>374,118</u>

分部資產主要包含部份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商譽、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部份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貨、應收賬款、應收貸款及利息及經營現金。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但不包括銀行借款、融資租賃負債、當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資本開支包含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添置。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對賬如下：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負債	4,793,032	820,733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96	-
其他應收款	4,199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19,0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1,518
銀行借款	-	1,408,046
融資租賃負債	-	99,59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0,976
	<u>4,800,827</u>	<u>2,389,961</u>
總額	<u>4,800,827</u>	<u>2,389,961</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對賬如下：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負債	4,345,742	713,370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02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26,1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2,008
銀行借款	-	1,239,772
融資租賃負債	-	147,98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9,594
	<u>4,348,844</u>	<u>2,178,893</u>
總額	<u>4,348,844</u>	<u>2,178,893</u>

本集團主要業務及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及本集團主要銷售位於中國大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單家公司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四名(二零一三年：三名)最大客戶的收益總額為約港幣1,848,825,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262,914,000元)。最大客戶的收益為約港幣576,016,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581,651,000元)。

4. 收入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銷售		
設計及製造金屬沖壓模具	262,843	284,133
製造金屬沖壓零部件	1,307,839	1,079,193
製造車床加工零部件	149,770	138,276
設計及製造塑膠注塑模具	175,358	110,879
製造塑膠注塑零部件	1,482,001	979,292
小額貸款業務收入	33,247	24,239
其他(附註)	43,919	39,703
	<u>3,454,977</u>	<u>2,655,715</u>

附註： 其他主要指廢料之銷售所得款項。

5.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自用資產	201,276	178,319
－租用資產	28,022	17,048
	<u>229,298</u>	<u>195,367</u>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3,820	2,934
職工福利費用		
－已授出之購股權	-	39,648
－其他	653,261	595,357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3,697	3,546
－非審核服務	315	315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112,479)	(35,034)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1,838,220	1,408,445
陳舊存貨撥備	6,678	3,639
研究及開發	11,173	15,880
分包費用	136,697	72,985
公用設施費用	68,108	63,073
運輸費用	34,585	34,755
包裝費用	91,719	87,494
業務推廣費用	6,224	4,079
辦公室費用	31,973	28,537
與物業有關的租賃租金	4,051	3,421
其他費用	110,605	62,944
	<u>3,117,945</u>	<u>2,587,385</u>

6. 財務收益／費用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23,287</u>	<u>10,418</u>
財務費用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30,378	25,187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68	80
融資租賃負債	<u>5,092</u>	<u>3,449</u>
	<u>35,538</u>	<u>28,716</u>

以上財務費用分析是根據銀行借款(包括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款)的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還款日期而列示。

7.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275	15
—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48,420	17,84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6,661)	(4,584)
遞延所得稅	<u>(490)</u>	<u>(490)</u>
	<u>42,544</u>	<u>12,784</u>

(a)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二零一三年：16.5%)之稅率撥備。

(b)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所得稅按下列稅率撥備：

- (i)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本集團各實體之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三年：25%)計提撥備，惟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享有若干稅務豁免及優惠，包括稅務優惠及降低所得稅稅率。

- (ii) 億和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深圳億和模具製造有限公司、重慶數碼模車身模具有限公司、深圳迅能精密技術有限公司及億和精密金屬製品(深圳)有限公司均獲中國政府確認為「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外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以後所賺取之利潤之股利分配須繳納企業預扣所得稅，稅率為10%或給予訂有稅收安排之部份地區之外國投資者5%之優惠稅率。

(c)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免繳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故免繳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d) 稅項事宜進展

於年內，本集團與香港稅務局就過往數年香港利得稅之評稅基準及金額達成協議。本集團就此撥回相關超額撥備約港幣4,024,000元。

8.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基本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港幣千元)	<u>277,125</u>	<u>55,427</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1,680,330</u>	<u>1,679,760</u>
基本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u>16.5</u>	<u>3.3</u>

稀釋

計算稀釋每股盈利時，需假設所有具稀釋潛力之普通股(即購股權)均被轉換並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亦需根據已發行購股權所附有之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能夠按公允價值(以本公司股份每年平均市場股價決定)而獲得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法計算之股份數目將與假設行使購股權時所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港幣千元)	<u>277,125</u>	<u>55,427</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1,680,330</u>	1,679,760
購股權調整(千股)	<u>89,649</u>	61,646
計算稀釋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769,979</u>	<u>1,741,406</u>
稀釋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u>15.7</u>	<u>3.2</u>

9. 股利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已派中期股利，每股港幣2.2仙 (二零一三年：港幣0.48仙)	<u>36,981</u>	8,063
擬派末期股利，每股港幣2.7仙 (二零一三年：港幣0.51仙)	<u>47,340</u>	8,567
	<u>84,321</u>	<u>16,630</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利為每股港幣2.7仙，總計為港幣47,340,000元，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應付股利。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180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0至90日	607,846	511,978
91至180日	101,124	41,813
	<u>708,970</u>	<u>553,791</u>
減：減值撥備	(1,188)	(1,188)
應收賬款－淨額	<u>707,782</u>	<u>552,603</u>

11. 應收貸款及利息

本集團小額貸款業務項下之客戶貸款之貸款期限介乎2日至12個月(二零一三年：3日至7個月)不等。

貸款及有關貸款之應收利息按還款期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0至90日	34,489	106,755
91至180日	57,652	29,677
181至365日	47,970	763
	<u>140,111</u>	<u>137,195</u>
減：減值撥備	(1,391)	(1,365)
	<u>138,720</u>	<u>135,83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按固定利率每年1.8厘至24厘(二零一三年：18厘至24厘)計息。

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且並無單項款額超過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000,000元)，故並無就應收貸款及利息存在信貸集中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及利息港幣5,679,000元(二零一三年：零)經已逾期但尚未被認為減值。該等應收貸款及利息與若干獨立客戶有關，彼等並無任何近期拖欠記錄。

1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以港幣為單位，且須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止三年內分期償還。該結餘來自關聯公司提供的稅項彌償保證。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年度未償還款項最高達港幣4,760,000元(二零一三年：零)。

13.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0至90日	478,857	418,550
91至180日	134,090	95,767
181至365日	104	—
	<u>613,051</u>	<u>514,317</u>

應付賬款平均於180日內到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要事項及發展

年內，本集團繼續進行策略性擴張計劃，由以往單一專注辦公室自動化設備，擴張至提供多元化產品，以針對消費市場(特別是龐大的高端電子消費品及汽車行業)。作為此擴張計劃的重要里程碑之一，本集團成功取得一個國際領先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品牌的訂單，產品已於二零一四年初開始付運。我們能夠成功吸引該客戶，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卓越的品質和生產管理體系，能有效降低產品不良率以及生產時間，使客戶能夠應付智能手機和平板電腦行業愈來愈短的產品週期。與此同時，隨著國內品牌積極提升產品質素和品牌定位，他們需要尋找更高端的供應商，因此我們也成功取得國內多個知名智能手機品牌的訂單，而產品亦已於二零一四年開始付運。本集團成功進入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市場，不僅再次證明我們擁有卓越的技術和品質水準，更重要的是為本集團開啟了一個新的平台，去拓展這個規模龐大且具有快速增長動力的市場，帶動本集團收入未來跨越式的增長。

在二零一四年，我們在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方面的業務主要來自於生產塑膠模具及塑膠零部件，而我們的產品質素及服務更獲得了客戶的讚譽。我們對客戶的讚譽深感鼓舞，因此決定把服務範圍擴張至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的高精密金屬零部件。同時，我們正積極尋找其他智能裝備市場中的新訂單及機遇，藉此把握智能技術下一輪變革所帶來的商機。

與此同時，本集團的汽車業務亦有顯著進展。本集團專門用作生產汽車零部件及提供相關焊接服務的新武漢生產基地已於二零一四年順利投入量產。雖然營運歷史尚短，但武漢生產基地已獲其主要客戶(一家中國知名的汽車製造商)評為「優秀協作單位」。這不僅加強了兩者之間的業務夥伴關係，更為本集團提供了寶貴的履歷，協助我們在汽車行業爭取新訂單。年內，我們的重慶生產基地(以往主要生產汽車模具)已完成興建第二期廠房，並添置了世界級的汽車零部件生產及焊接設備。武漢及重慶生產基地為我們在中國兩大汽車生產中心提供了據點。由於有很多汽車品牌集中在這些地區，加上本集團卓越的工程能力使我們能夠在其他本地供應商中脫穎而出，因此我們已準備就緒，去爭取在汽車行業中更大的發展。

本集團一直以來所從事的辦公室自動化設備業務亦有出色的表現。有別於其他只專注於單一生產工序的競爭對手，我們能夠提供覆蓋精密模具和精密零部件生產，以及自動化產品組裝(如精密激光焊接)的獨特一站式解決方案，使我們的客戶有更大的誘因去整合其目前甚為分散的供應鏈，並轉移更多的採購訂單給我們，藉此降低現時因外判模具開發、零部件生產、以及產品組裝給不同的供應商所產生的額外物流成本和生產時間。受惠於此整合過程，年內本業務所錄得的收入大幅上升。

與此同時，由於本集團已和客戶建立了穩固的夥伴關係，加上客戶相信本集團獨特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同樣能為其海外的組裝廠房帶來效益，因此我們獲部份主要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客戶邀請在越南興建新生產基地，為其當地現有的組裝廠房提供服務。新越南生產基地將位於越南海防市，佔地約37,000平方米，第一期規劃建築面積約12,000平方米，建築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完成。竣工後，本集團部份現有的生產設備將遷往越南，而中國的現有生產基地將補充更高端以及自動化程度更高的設備，藉此進一步提高生產效率和產品質素，使本集團更能迎合中國逐步轉型為高端製造中心的趨勢。

年內，本集團投資人民幣20,000,000元，取得了一家於深圳前海註冊成立，並經營P2P網絡借貸平台的公司之3.8%權益。該公司為深圳市政府投資部門所牽頭的一個創業投資項目，並擁有超過20名股東，當中主要是由政府所挑選出來的深圳領先高科技企業。與此同時，由於本集團並無對其持有60%權益的深圳小額貸款公司作出任何額外投資，因此該公司的業務在二零一四年維持穩定。儘管如此，我們將繼續投入資源加強信用評估及風險控制方面的工作，其中包括招聘專業信貸監控人員，以及僅向其背景為本集團所熟悉的人士或公司放貸。因此，該公司自二零一二年年底成立以來並無錄得任何壞賬(雖然該公司已按未償還貸款餘額約1%作出一般減值撥備，但該撥備僅為遵守中國財政部所發出的相關指引而作出)。未來，我們預期小額貸款公司將會帶來輔助性收入，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擁有穩固基礎並正在急速發展中之製造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積極興建新設施以擴充產能，令折舊及其他固定成本上升，影響該兩年的盈利。該等投資於二零一四年開始帶來回報。經擴充後的產能使我們能夠應付因為上述的業務發展而大量湧入的訂單。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營業額上升30.1%至港幣3,454,977,000元，再創另一歷史新高。營業額的顯著增長提升了生產設備的使用率並帶來了規模效益，故本集團年內毛利率上升至26.2% (二零一三年：24.1%)。此外，由於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費用大部份屬於固定成本，並無按營業額的上升幅度而增加，因此規模效益對純利率的影響更為顯著，加上本集團有效地採取了各種成本控制措施，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內並無任何購股權成本(二零一三年：港幣39,648,000元)，故年內純利飆升400.0%至港幣277,125,000元。

本集團致力通過可持續的業務模式來創造價值。就我們現有的業務而言，我們將繼續加強我們的競爭優勢，並通過更嚴謹的成本管理以及更有效地運用我們的資源來獲取增長和更高回報。長遠而言，為使本集團持續增值，我們也會積極發掘和選擇具有巨大潛力的業務機會，並將其引進到我們的業務內。我們不斷為股東創造價值，因此自二零零五年上市以來，本集團的派息比率一直維持於純利約30%，而二零一四年亦不例外。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堅守不斷提升技術的理念，並採取適當的措施來擴大我們的收入來源，藉此為股東爭取最佳回報。

財務回顧

本集團按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
按業務劃分				
營業額				
<i>金屬製品業務</i>				
設計及製造金屬沖壓模具	262,843	7.6%	284,133	10.7%
製造金屬沖壓零部件	1,307,839	37.8%	1,079,193	40.6%
製造車床加工零部件	149,770	4.3%	138,276	5.2%
其他(附註1)	31,612	0.9%	27,440	1.0%
	<u>1,752,064</u>		<u>1,529,042</u>	
<i>塑膠製品業務</i>				
設計及製造塑膠注塑模具	175,358	5.1%	110,879	4.2%
製造塑膠注塑零部件	1,482,001	42.9%	979,292	36.9%
其他(附註1)	12,307	0.4%	12,263	0.5%
	<u>1,669,666</u>		<u>1,102,434</u>	
小額貸款業務收入	<u>33,247</u>	1.0%	<u>24,239</u>	0.9%
總計	<u><u>3,454,977</u></u>		<u><u>2,655,715</u></u>	
分部業績				
金屬製品業務	164,986		44,769	
塑膠製品業務	162,358		31,477	
小額貸款業務	<u>20,872</u>		<u>15,011</u>	
經營利潤	348,216		91,257	
未分配(開支)／收入淨額	(3,739)		2,372	
財務收益	23,287		10,418	
財務費用	(35,538)		(28,71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911)		(3,072)	
所得稅費用	(42,544)		(12,784)	
非控制性權益	<u>(9,646)</u>		<u>(4,048)</u>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u><u>277,125</u></u>		<u><u>55,427</u></u>	

附註1：其他主要指廢料之銷售

營業額

年內，由於受到本集團創新的生產解決方案及在工程技術方面的優秀往績所吸引，本集團辦公室自動化設備業務的客戶繼續將更多的訂單轉移至本集團，加上本集團在高端電子消費品及汽車業務方面的發展，本集團總營業額上升30.1%至港幣3,454,977,000元。

由於本集團的小額貸款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才成立，故在二零一三年初仍處於試業階段，因此小額貸款業務於二零一三年錄得較少的收入。

毛利

年內，由於本集團營業額顯著增長，提升了生產設備的使用率並帶來了規模效益，因此本集團毛利率上升至26.2%(二零一三年：24.1%)。

分部業績

正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因營業額增長而得到規模效益，加上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費用大部份屬於固定成本，並無按營業額的上升幅度而增加，因此規模效益對經營利潤率的影響更為顯著。此外，本集團於期內有效地採取了各種成本控制措施，加上二零一四年並無任何購股權成本(二零一三年：港幣39,648,000元)，因此本集團金屬及塑膠製品業務的經營利潤率分別上升至9.4%及9.7%。

本集團小額貸款業務的經營利潤率為62.8%，和二零一三年相若。

財務費用

年內，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上升至約港幣35,538,000元，這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年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港幣42,544,000元，整體實際稅率(按所得稅費用佔扣除所得稅前利潤之百份比計算)為12.9%，較二零一三年為低。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年內與香港稅務局(「香港稅局」)就香港稅局自二零零五年起所提出的離岸利潤查詢達成結案協定，並撥回多於結案金額的稅務撥備所致。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年內，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增至港幣277,125,000元，這主要是由於上述營業額顯著增長以及本集團經營利潤率上升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財務比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經營活動中所獲得的淨現金流入增加至港幣350,977,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42,086,000元)，這是由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和利潤在年內錄得重大增長所致。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存入額外的短期銀行存款港幣111,382,000元，並因此錄得同等金額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項目，而在二零一三年年短期銀行存款則減少港幣51,486,000元，此變動導致本集團從投資活動中所流出的淨現金由二零一三年的港幣206,503,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的港幣385,984,000元。此外，由於股利增加，加上本集團陸續償還其融資租賃負債，因此本集團從融資活動中所獲得的淨現金流入亦從二零一三年的港幣125,290,000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的港幣72,243,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均是以港幣及美元為單位之浮息貸款，該等貸款為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擴充計劃提供資金。庫務活動由高級管理人員控制，並以平衡本集團之擴展需要及財政穩定性為目標。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流動資金及資本充足比率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貨週轉日數(附註1)	61	56
應收賬款週轉日數(附註2)	75	77
應付賬款週轉日數(附註3)	88	93
現金循環日數(附註4)	48	40
流動比率(附註5)	1.46	1.45
淨負債對股本比率(附註6)	<u>14.0%</u>	<u>17.7%</u>

附註：

1. 存貨週轉日數是根據年末存貨除以銷售成本後，再乘以年內日數計算。
2. 應收賬款週轉日數是根據年末應收賬款餘額除以營業額後，再乘以年內日數計算。
3. 應付賬款週轉日數是根據年末應付賬款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後，再乘以年內日數計算。

4. 現金循環日數是根據存貨週轉日數與應收賬款週轉日數之總和減應付賬款週轉日數計算。
5. 流動比率是根據本集團之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
6. 淨負債對股本比率乃根據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之總和減現金及銀行結餘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存貨週轉日數

年內，本集團的存貨週轉日數為61日，較去年有所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最後一個季度的模具訂單大幅增長，由於該等模具訂單將於二零一五年交付，令年底仍在生產中的模具數量增加，並成為存貨的一部份。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週轉日數

本集團年內的應收賬款週轉日數為75日，與二零一三年相若。於年內，本集團同意縮短部份供應商的付款期，以換取更優惠的價格和交易條款，因此二零一四年的應付賬款週轉日數略為減少。

流動比率及淨負債對股本比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46，與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相若。年內，本集團的利潤及經營現金流入均大幅增長，因此銀行結餘及股東權益增加，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負債對股本比率有所下降。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之貨幣單位如下：

	銷售	採購
港幣	26.8%	10.5%
美元	48.8%	59.2%
人民幣	23.4%	30.3%
歐元	1.0%	—

本集團大部份客戶皆為擁有全球分銷網絡之國際知名品牌擁有者。同時，本集團大部份供應商均為本集團客戶指定之國際金屬及塑膠材料生產商。因此現時本集團大部份銷售及生產成本均以港幣及美元為單位(此兩種貨幣的匯率掛鈎)。同時本集團亦訂立了以人民幣支付與人民幣銷售有關的採購金額之政策。而以歐元為單位的銷售則主要涉及來自新客戶的初步試產訂單，因此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比較小。假若日後向該等客戶的銷售增加，本集團將採取適當的措施，以盡量避免因向該等客戶銷售而可能引致的任何潛在匯率風險。

雖然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基本上以相同的貨幣為單位，但管理層仍會持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措施以減低本集團之風險。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儘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大陸，但本集團全部借款均以港幣及美元為單位，因此償還借款的貨幣與從經營現金流的主要來源中所獲得的貨幣一致。展望未來，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管其外匯風險，以盡量避免本集團遭受任何損失。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9,075名，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257名有所增加。僱員人數增加主要是因為新武漢生產基地於二零一四年初投產，以及重慶生產基地的第二期廠房於二零一四年末落成而增聘僱員所致。

本集團未來成功與否，全賴不斷加強本身的產品質素及管理。因此，本集團認為其僱員(尤其是技巧熟練之技術人員及生產管理人員)是其核心資產。本集團會根據現行法律要求、市場情況以及本集團之業務和員工個別表現定期對其薪酬政策作出檢討。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和挽留人才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但管理層相信，若要吸引和挽留出色的員工，除了提供具吸引力之薪酬外，營造和諧而且讓員工的潛力獲得發揮的工作環境亦相當重要。本集團會為員工的持續發展提供定期培訓。此外，為激發本集團員工之團隊精神，本集團曾舉辦多項員工活動，其中包括舉辦本集團員工、高級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與客戶一同參與之公司外遊及體育活動。此外，本集團亦投放大量資源改善廠房及宿舍環境，務求為本集團僱員創造怡人的工作及生活環境。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抵押之資產包括(i)為取得銀行借款而抵押的位於香港賬面淨值約為港幣6,358,000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及(ii)因融資租賃負債而抵押的賬面淨值為港幣265,971,000元之設備。

前景

由於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行業市場規模龐大且具有快速的增長動力，因此為相關零部件行業帶來大量商機。與此同時，國內外品牌之間的競爭日益加劇。在競爭如此激烈的環境之下，國內外品牌均對產品質素和生產管理標準有愈來愈嚴格的要求，並需要引入更高端的製造商進入其供應鏈。本集團二零一四年獲得來自國內外品牌的訂單，足以證明我們在品質和生產管理方面的優秀往績，對他們而言極具吸引力。展望未來，我們將採取適當措施，逐步擴大我們在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行業中的產品種類，同時積極探索其他智能裝備市場中的機遇，藉此把握下一輪智能技術革命所帶來的商機。

近年來，隨著客戶的需求由以往專注低成本汽車迅速地轉變為追求性能較佳的高質素汽車，工程及生產管理能力對中國汽車業的供應商而言日益重要。儘管本集團位於武漢的新生產基地的營運歷史尚短，但其卓越的工程及生產管理能力已獲得中國知名汽車製造商的肯定，這充分證明我們有能力在知名汽車製造商的供應鏈中突圍而出。與此同時，在完成興建第二期廠房後，重慶生產基地的服務範圍由以往主要生產汽車模具，擴展至大規模生產汽車零部件，使其更有能力應付大規模的訂單。因此我們已經準備就緒，去爭取在汽車行業中更大的發展。

在小額貸款業務方面，我們將繼續以穩健的貸款政策為原則，並持續加強信貸風險方面的管理。

最後，本集團早著先機，並正確判斷出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市場整合其供應鏈之趨勢，因此自二零零五年起已開始成立相關的生產部門並累積技術，藉此建立獨特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此舉為本集團帶來明顯的先行優勢，而獨特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現已成為本集團的主要競爭優勢之一，其他競爭對手難以仿效。本集團獲邀進入主要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客戶在中國以外的供應鏈，足以證明我們獨特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的效益，以及我們與該等客戶之間穩固的長期戰略夥伴關係。因此，我們一直以來所從事的辦公室自動化設備業務將繼續是我們未來的增長動力之一，並提供強勁的現金流，為本集團拓展其他新業務提供所需的資金。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Prosper Empire Limited（「賣方」）及興業僑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按每股港幣1.94元（「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獨立專業機構投資者以先舊後新方式配售最多合共7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配售價較(i)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收市價每股港幣2.09元折讓7.18%；(ii)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港幣2.04元折讓約4.90%；及(iii)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包括該日）止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港幣1.967元折讓約1.37%。配售價乃由本公司、賣方及配售代理經參考現行市況及本公司股價表現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同日，賣方與本公司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賣方同意按每股港幣1.94元（與配售價相同）認購最多合共7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認購股份」）。70,000,000股的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其時已發行股本約4.16%；及經分配及發行認購股份後所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99%。認購股份的數目最終與根據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所訂立的配售協議而成功配售的股份數目相符，即70,000,000股。認購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發行。

董事認為，上述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擴闊本公司之資本及股東基礎，從而提高本公司股份於市場之流通量，因此以這種方式集資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發行認購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131,056,000元（或每股港幣1.87元），本公司擬將其用於繼續拓展其現有業務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以短期存款方式存放於帶有利息的銀行賬戶，以待日後用於計劃用途。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股利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利每股普通股港幣2.7仙，合共約為港幣47,340,000元。在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董事建議之前提下，末期股利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或相近日子派付。連同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派發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利約港幣36,981,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派發之總股利將約為港幣84,321,000元。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所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過戶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待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的末期股利後，末期股利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星期四)或相近日子支付給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確定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利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擬派末期股利，所有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過戶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規定的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梁體超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商討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下年度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傑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張傑先生(主席)、張建華先生(副主席)及張耀華先生(行政總裁)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德河先生、梁體超先生及林曉露先生組成。